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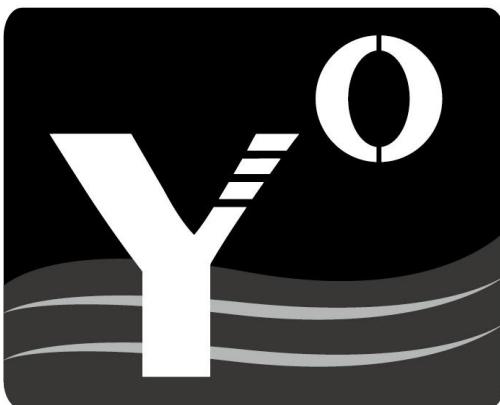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4年12月14日至2025年03月13日止。

第 8113586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6日

商 标



申请人 洪伟成

地址 广东省茂名市电白区电城镇下海步上村

代理机构 好标道知识产权服务(内蒙古)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9类：计算机；手机；照相机（摄影）；电源材料（电线、电缆）；电开关；眼镜；电池；安全头盔；音响设备；停车计时器